附件一：

中国大学先修课程试点项目

学生选课指导意见(试行)

为促进试点学校引导学生根据自身学业水平和个性特点自主选择课程，建立科学的学习计划，有序推进中国大学先修课程试点项目，项目管委会在我国普通高中课程方案指导下，结合中国大学先修课程特点，提出如下学生选课指导意见。

一、基本原则

1.自主性原则：学校应尊重学生意愿，由学生自主选择是否选修及选修哪些课程；

2.科学性原则：学校应建立科学、系统的学生选课指导方案，指导学生选修相应课程；

3.个性化原则：选课学生应根据自身兴趣、潜能、学业能力等条件制定个性化的选课计划。

二、遴选学生标准

1.学有余力：中国大学先修课程主要面向学有余力的学生开设，即在完成日常学习且成绩优秀的前提下，仍有时间和精力进行更有挑战性和更大难度课程的学习。建议成绩排名前10%的学生选择；

2.学有志趣：对某一学科领域有浓厚兴趣，有意愿并有志于对该领域进行更深入的了解和学习；

3.学有专长：学习某一学科或课程基础扎实，且成绩突出。

三、工作建议

1.成立以校长、项目负责人、授课教师等人员组成的项目工作小组，将指导学生科学选课作为重要工作之一；

2.每科选课学生不宜多于30人；

3.将中国大学先修课程以选修课形式纳入学校课程体系，统一进行选课指导，注意宣传，对学习合格者承认学分；

4.有效利用项目官方网站对选课工作进行管理。